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以资产抵押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4 年度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方集团”）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以资产抵押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基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并结合 2023 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及公司现状，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关联方王刚先生所控制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深圳车仆实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仆实业”）、深圳市格锐瀚特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锐瀚特”））新增借款额度 50,000 万元，关联借款利率为 6%，借款期限一年（以每笔借款金额到账之日起计算）。

同时，公司拟以名下位于青研一路以南、青研二路以西长方集团楼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为上述申请借款额度提供顺位抵押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西康铭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上高高能佳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拟以其各自厂房和土地使用权为上述申请借款额度提供顺位抵押担保。

上述关联借款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业务期限内关联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拟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管理层在有效期内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上述额度内签署并执行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涉及的协议等相关文件。

王刚先生系公司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上述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车仆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9N JL2P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刚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龙腾社区光辉路 17 号三九精化厂厂房 3 三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汽车租赁与销售（不含代驾）；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车仆实业总资产为 26,559,223.65 元，净资产为 26,392,251.77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公司名称：深圳市格锐瀚特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2028085G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齐龙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光明路 17 号 C 栋 3 楼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管理咨询及其它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及限制项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格锐瀚特总资产为 42,550,913.33 元，净资产为 42,196,369.75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与公司关联关系：车仆实业与格锐瀚特的实际控制人王刚先生系公司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车仆实业与格锐瀚特为公司的关联法人。经查询，车仆实业与格锐瀚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资产抵押基本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拟用于顺位抵押的厂房、土地使用权基本情况如下：

权利人	建筑面积	产权号	坐落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长方	17,783.34m ²	粤（2021）深圳市不动	青研一路以南、青	6,947.64 万元

集团		产权第 0170375 号	研二路以西长方集团楼	
江西康铭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4,644.80m ²	赣（2017）高安市不动产权第 0002925 号、第 0002926 号、第 0002927 号、第 0002928 号、第 0002929 号	高安市工业园环城东路以西	15,092.00 万元
上高高能佳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41,124.18m ²	赣（2017）上高县不动产权第 0005552 号、赣（2017）上高县不动产权第 0005553 号	上高县黄金堆工业园汇锦路等	3,567.64 万元

四、2023 年度关联借款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车仆实业及格锐瀚特累计借款 33,8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关联借款余额为 26,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向关联方借款余额为 31,200 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借款利率系公司根据现阶段的融资成本、融资难度与关联方协商后确定，借款利率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申请新增借款额度系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能有效缓解公司经营性资金压力，确保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保障公司业务稳定发展。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因该项关联交易而对上述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以资产抵押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以资产抵押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需要，借款利率系公司根据现阶段的融资成本、融资难度与关联方协商后确定，借款利率公允、合理。关联方向公司提供

借款体现了其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支持，有利于公司筹措生产经营用资金，确保流动资金需求、缓解资金压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以资产抵押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并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